

身心障礙者手冊遺失補發切結書

立切結書人 _____，茲因原身心障礙手冊遺失，需向雲林縣政府申請補發新證，倘有不實，願負一切法律責任，並放棄一切抗辯權。

立切結書人： _____ （簽名蓋章）

（未成年者由法定代理人為切結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地址：

電話：

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